「按揭客戶專享中銀信用卡限時加碼賞 - 額外 HK$300 迎新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6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按揭客戶專享中銀信用卡限時加碼賞 - 額外 HK$300 迎新優惠」(「本推廣」)只適用於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在香港發行之以下指定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 (1) 中銀 Bliss Card、(2) 中銀 Cheers Card (包括中銀 Cheers Visa Infinite Card 及中銀 Cheers Visa Signature Card)、(3) 中銀 Chill Card (包括中銀 Chill World Mastercard 及中銀 Chill Platinum Mastercard)、(4) 中銀 Go 卡(包括中銀 Go 銀聯鑽石卡及中銀 Go 銀聯白金卡)、(5) 中銀崇光卡(包括中銀崇光 Visa Signature 卡及中銀崇光 Visa Platinum 卡)及(6) 中銀淘寶 World 萬事達卡。
3. 本推廣只適用於以個人名義（包括聯名按揭）持有本港住宅物業的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按揭貸款賬戶，而該按揭貸款賬戶須為有效 (「合資格客戶」)。
4. 合資格客戶須為全新中銀信用卡客戶，即於申請日期前的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或辦理取消由卡公司發出之任何中銀信用卡主卡。
5.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申請及於 2027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獲發合資格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持卡人(「持卡人」)需於發卡後的一個曆月內(「簽賬期」) (詳見例子) 啟動信用卡並累積合資格簽賬滿港幣 100 元或以上，方可獲港幣 300 元現金獎賞(「限時加碼賞獎賞」)。每名合資格客戶只可獲享限時加碼賞獎賞一次。

   簽賬期例子：

合資格信用卡發卡日期	簽賬期
2026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

6. 合資格交易適用於零售簽賬，惟不包括現金透支、現金存戶、未誌賬的「商戶免息分期計劃」金額、所有年費、財務費用、手續費、結餘轉戶金額、禮品換購費、以「積 FUN 錢」兌換的簽賬折扣/金額、網上繳費交易、網上繳費分期、網上支付系統繳費予指定商戶、繳稅、郵購、電話或傳真訂購、賭博交易、八達通增值、於非金融機構購買包括但不限於外匯、匯票及旅行支票、於金融機構購買包括但不限於產品、服務、存款、貸款及信貸、購買加密貨幣、電匯和匯票、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禮物卡或電子錢包、Alipay、WeChat Pay、PayMe 及 BoC Pay+的交易、透過流動裝置/應用程式/電子轉賬平台進行個人對個人(P2P)的現金轉賬、禮品送貨服務費、投機買賣、其他沒有簽賬存根的零售簽賬交易、卡公司不時公佈的指定交易類別，以及其他未經許可之簽賬。卡公司全權酌情界定合資格簽賬之定義。持卡人的主卡及其下所有附屬卡的當月累積簽賬將會合併計算。
7. 所有交易以交易日期計算，並需於交易日後的 7 天內成功誌賬。持卡人之港幣及人民幣賬戶簽賬將合併計算(如適用)，而每 1 元人民幣簽賬將當作港幣 1 元計算。
8. 主卡及附屬卡的簽賬交易將被視為同一信用卡賬戶，附屬卡的現金回贈將與主卡合併計算。
9. 卡公司全權酌情決定合資格交易類別的簽賬，並將根據 Visa 國際組織、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 及銀聯國際釐定以上指定簽賬交易類別的合資格交易。

10. 卡公司保留不時修訂以上指定簽賬類別的權利。若因指定簽賬類別的修訂而引致持卡人任何損失，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所有於非以上指定簽賬類別之零售簽賬均不會被視為合資格交易。
11. 有關現金獎賞將於符合指定簽賬要求後，將於發卡當月起的其後四個曆月內以免找數簽賬額形式誌入合資格客戶之合資格信用卡主卡賬戶內。有關信用卡賬戶狀況屆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12. 如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申請兩張或以上合資格信用卡，亦只可獲享限時加碼賞獎賞一次，所獲之有關現金獎賞將誌入首張成功批核之合資格信用卡主卡賬戶內。
13. 本推廣之限時加碼賞獎賞不適用於中銀香港員工。
14. 本推廣不可與其他信用卡推廣之額外迎新優惠同時享用。
15. 如發現合資格客戶重複領取限時加碼賞獎賞、符合簽賬要求的相關交易無論因何種理由已被取消或於發卡後的 12 個月內取消主卡賬戶，卡公司保留毋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從其信用卡賬戶內扣除所獲限時加碼賞獎賞的價值的權利。
16. 如客戶於推廣期內或獲取獎賞時，違反信用卡持卡人合約/信用卡合約條款、信用卡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有關優惠，而有關優惠亦將自動取消。
17. 卡公司將核實客戶申請紀錄，以確定客戶本推廣中可獲有關獎賞。在任何情況下，一切資料將以卡公司的紀錄為準。
18. 現金獎賞只可用作扣除信用卡日後的零售簽賬，並不可用作透支現金、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獲贈現金獎賞前累積而未繳的信用卡結欠，亦不能兌換現金、轉換其他禮品、退回或轉讓，亦不可用作售賣用途。
19. 合資格客戶如成功申請合資格信用卡並符合相關簽賬要求(如適用)，可享其合資格信用卡之相關基本迎新獎賞。有關合資格信用卡之相關基本迎新獎賞須受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相關產品網頁。
20. 卡公司保留以其他同等或相若價值獎賞代替的權利。
21.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22.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3.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隨時更改、暫停及取消本推廣優惠及修訂其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卡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
24. 如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